

夏天不要把「手機、行動電源」留在車內

今年夏天豔陽的毒辣，這幾週來大家一定都領教過了，近日臺北動輒飆出 39 度的歷史高溫，停放在室外的愛車，在太陽光直射加溫下，車內溫度時常超過 50 度。

這時候，如果你的車內放著「這幾樣危險物品」，好不容易存到錢買的愛車，可能就會被燒成一堆廢鐵。

1. 手機：在「超過 50 度」的高溫車內，手機外殼可能會開始變形，鋰電池內部熱反應也會不斷增加累積，最後爆炸燃燒。
2. 行動電源：內建多顆「鋰電池」，同樣無法承受車內高溫，隨時會產生起火意外。
3. 芳香劑、香水：很多人喜歡讓車內充滿香味，但其中的「酒精成分」卻總是被忽略，在高溫的狀態下，仍有可能造成火燒車意外。
4. 眼鏡、寶特瓶：透過太陽穿射，在一定角度下，「聚光」會讓熱點產生高溫，導致火勢發生。
5. 打火機：不管什麼材質，內部都一定含有「正丁烷」燃料，在高溫悶熱下，難保不會起火。

這個夏天，一定要好好的檢查車內物品；下車時記得要把「手機、行動電源」一起帶走，否則很容易產生可怕的火燒車！

資料來源：「海巡署長室 Coast Guard」臉書專頁